不动产权证书遗失声明

编号：2025遗0031

常文忠（已故）因保管不善，将张店房字第0282号房产证书遗失，坐落：鲁山县张店乡后营村前营39号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，现声明该不动产权证书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声明人：常二孩

2025年 7月2日